

# 海珠区住宅类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监理（标段三） （项目编号：JG2023-4189）补充公告

我单位组织实施的海珠区住宅类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监理（标段三）（项目编号：JG2023-4189）（以下简称“本项目”）于2023年7月29日发布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，现对原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部分内容修改如下：

## 一、招标公告：

对招标公告条款号2.1.2修改如下：

原文：2.1.2 工程建设规模：本工程为海珠区住宅类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（标段三），标段三范围内共新建污水管 5.64 千米、雨水管 20.62 千米、雨水立管 6.267 千米；拆除重建污水管 0.425 千米、拆除重建雨水管 0.387 千米。标段三共涉及 3 个街道，分别为沙园街(11 个排水单元)、南石头街(9 个排水单元)、瑞宝街(20 排水个单元)，达标单元创建工程达标面积为 0.82km<sup>2</sup>。

建设内容：本工程为排水达标创建工程。包括建设污水管、雨水管、雨水立管。本次招标内容为上述工程的施工监理内容。

现文：2.1.2 工程建设规模：本工程为海珠区住宅类排水单元达标创建工程（标段三），标段三范围内共新建 DN200~600 污水管 5.640 千米、DN200~d1000 雨水管 20.620 千米、DN100 雨水立管 6.267 千米；拆除重建 d300~DN500 污水管 0.425 千米、拆除重建 d300~d500 雨水管 0.387 千米。标段三共涉及 3 个街道，分别为沙园街(11 个排水单元)、南石头街(9 个排水单元)、瑞宝街(20 个排水单元)，达标单元创建工程达标面积为 0.82 平方千米。

建设内容：本工程为排水达标创建工程。包括建设污水管、雨水管、雨水立管。本次招标内容为上述工程的施工监理内容。

## 二、招标文件：

（一）对招标文件附件《监理合同》第二部分 专用合同条款第二十条 “监理服务内容” 第（一）项修改如下：

原文：（一）监理人应在委托人向中标施工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天内，派出专业配套、符合资格条件的监理人员进驻施工现场。本项目至少投入监理人员：总监 1 名、

监理工程师 5 名、监理员 2 名、造价工程师（水利工程相关专业）1 名，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按照业主要求必要时增加监理人员，监理驻场时间为工程开工至工程完工验收，对工程相关配套项目（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）等过程监督管理工作。

现文：（一）监理人应在委托人向中标施工单位发出中标通知书后 5 天内，派出专业配套、符合资格条件的监理人员进驻施工现场。本项目至少投入监理人员：总监 1 名、监理工程师 5 名、监理员 2 名、造价工程师 1 名，并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按照业主要求必要时增加监理人员，监理驻场时间为工程开工至工程完工验收，对工程相关配套项目（包括但不限于管线迁改）等过程监督管理工作。

三、原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的内容与本补充公告发布的内容有不一致之处的，以本补充公告内容为准。本补充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，如对同一事项的表述与之前所发出的招标公告、招标文件不符，则以本补充公告为准，其他内容不变。

四、本项目具体招标投标日程及场地安排已调整，请各投标人密切留意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公布的本项目日程安排，投标人可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，点击“建设工程”专栏中的“项目查询”，输入项目编号或项目名称查询最新信息。



招标人：广州市海珠区河涌管理所

日期：2023 年 8 月 1 日